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询问笔录

时间：2021年10月8日上午15时00分

地点：本院执行局

执行人员：任承樑 书记员：钱程

在场人：（写明：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工作单位、职务）

2021执25173号

被执行人：张 [] / 孙 [] / 牛 [] / 牛 []

申请人：[] 分行 代理人：周 [] 律师

当事人（或被调查人）：（写明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籍贯、文化程度、工作单位、职业、住址）

执：本案执行通知书是否都收到？如何履行？

被：收到，本案抵押房产吴中路918号605室已出租，到2022年6月20日到期，故目前无法清场。但可以配合看房。

执：本院将对上述房产拍卖，双方是否议价？

被：目前房屋市场价500万元，同意一拍350万起拍，二拍280万元。对拍卖房屋没有异议，但因为2022年7月7日房屋满五唯一，可节省一笔税费，故希望法院能暂缓6个月启动拍卖。

申：申请人意见？

被：对房屋市场价及起拍价没有异议，希望法院能尽快启动

周 [] 牛 [] 孙 [] 张 [] 第 [] 页，共 [] 页